

臺中市政府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諮詢會

第 5 屆第 3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8 年 12 月 30 日(星期一)13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陽明市政大樓 3 樓簡報室

參、主持人：彭副召集人懷真

紀錄：賀維亭

肆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簿

伍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陸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會議列管事項辦理情形：

編號	決議事項	執行單位	目前辦理情形	決議
1.	請警察局於下次工作報告提供婦幼安全宣導場次中，針對兒少性剝削議題具體統計。	警察局	已於工作報告中統計兒少性剝削議題之宣導場次、內容。	業依委員建議辦理，同意解除列管。

二、業務單位工作報告：(詳如會議資料第 2 頁~第 27 頁)

三、委員建議事項：

- (一)相關局處辦理大型式之宣導，僅能顯現量化上數據，恐較難達到實質性效果，建議日後能結合社區能量，讓宣導效益更廣度及更深化。
- (二)針對宣導主題建議更能著重對兒少宣導「如何防止被害」、「如何辨識自己受害」、「如何求救」及「如何加強被害人揭露動機」。
- (三)有關教育局推廣防制兒少性剝削教學教材，及賡續辦理「性別平等教育融入教學教案/設計甄選活動」，請提供明年度規劃及延續辦理情形，以利瞭解相關效益及落實狀況。

四、主席裁示：

(一)家防中心：

1. 請於下次會議中針對 107 年-108 年度間兒少性剝削被害人四大類型，進行整體統計及分析之報告。

2. 請於下次會議針對 107 年至 108 年間未就學未就業個案之處遇內涵，進行說明後續處遇服務狀況。
3. 有關列管違反兒少性剝削條例行為人，於社區輔導及在監輔導之統計分析 1 節，除修正表格呈現方式外，請一併說明輔導教育之執行現況。

(二)教育局：

有關所規劃「性別平等教育融入教學教案/影片設計甄選活動」，請於下次會議提供後續辦理及說明落實情形。

(三)衛生局：

請於下次工作報告提供推動「醫起護少陪伴計畫」之相關治療內容、個案分析及成效。

柒、散會：15 時 10 分。